

中国特种设备检验协会文件

中检协[2018]考字第 67 号

关于举办 2018 年第二期锅炉检验员（GL-1） 资格考核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及人员：

根据《特种设备检验人员考核规则》（以下简称《考规》）的规定及我协会的考试工作计划，本年度最后一期，即 2018 年第二期锅炉检验员（GL-1）资格考核将于 12 月 1 日至 12 月 4 日在安徽省合肥市我协会锅炉检验人员考试基地举办。现将此次考核的有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参加考试人员（名单见附件 1）

（一）已完成考试申请（在我协会《检验检测人员管理报名系统》中查询审核状态为“审核通过”）。

（二）完成《考规》规定的相应专业培训学时。

二、日程安排

考试日期	时间	科目
12 月 1 日-12 月 3 日	全天	科目 C 之实际操作技能

考试日期	时间	科目
12月4日	上午	科目A(闭卷)
		科目C之检验记录填写与报告 出具(开卷)
	下午	科目B(开卷)

三、报到时必须提交以下资料：

(一)身份证原件；

(二)学历证书原件；

(三)《特种设备检验检测人员考试与证书申请表》原件 1 份（在我协会《检验检测人员管理报名系统》中考核报名、审核成功后自动生成，生成之后打印、签字）。

四、对于考试违纪违规者，将按照《中国特种设备检验协会考场纪律》和《中国特种设备检验协会考场违纪行为认定与处理规定》（分别见我协会官网）予以处理。

五、考试地点、报到时间及相关食宿安排见（附件2）。

六、需自行准备并可携带至考试现场的相关法规标准见（附件3）。

欲了解其它考试相关情况者，可按下述方式与我秘书处联系：

联系地址：北京市朝阳区北三环东路 26 号四层

邮 编：100029

联系人：付钰、林琳

联系电话：010-59068834、59068835

传 真：010-84273562

附 件：1、参加考试人员名单

2、考试地点、报到时间及相关食宿安排

3、需自行携带的相关法规标准目录

中国特种设备检验协会

2018年11月9日

